

正定县十六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8）

关于正定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16 日在正定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正定县财政局局长 **曹海锋**

关于正定县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1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1 年 3 月 16 日在正定县第十六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正定县财政局局长 曹海锋

各位代表：

受县政府委托，现将 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1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0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0 年，全县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及省、市、县委精神，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力以赴控疫情、促发展、惠民生、防风险，全县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稳中提质。在此基础上，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顺利完成了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 33 次会议确定的调整预算任务，有力推动了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

——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完成 575243 万元，增长 10.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35958 万元，占预算的 105.9%，增长 16.5%，增速全市排名第二。其中，税收收入 205016 万元，增长 19.3%；非税收入 230942 万元，增长 14.1%。当年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一般债券、调入资金等，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827072 万元，实际支出 7883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5.3%，增长 20.2%。

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402921 万元，占预算的 110.1%，增长 17.7%。当年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一般债券、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790682 万元，实际支出 754227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95.4%，增长 24.9%。

3. 综合保税区一般公共预算完成情况。综合保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8191 万元，增长 9.2%。当年收入加上级转移支付和调入政府性基金等，全年支出预算调整为 15619 万元，实际支出 13314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85.2%。

——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1.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34466 万元，当年收入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专项债券、上年结转等资金 696600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用资金 1131066 万元，结转下年 2003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1111029 万元。

2.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27719 万元，占调整预算 476932 万元的 89.7%。县本级支出完成 1067290 万元，占调整预算 1122693 万元的 95.1%。

3. 综合保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完成情况。综合保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747 万元，当年收入加上级专项转移支付、专项债券、上年结转等资金 36992 万元，政府性基金可用资金 43739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43739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完成情况

上级下达我县（与县本级相同）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 12 万元，支出 12 万元，占调整预算的 1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完成情况

全县（与县本级相同）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45041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3067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14362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37249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27475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完成 9774 万元。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全县争取地方政府债券 745400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 6274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18000 万元）。其中，正定县 398400 万元、正定新区 347000 万元，主要用于水利、交通、教育、医疗卫生、市政、管廊和偿还到期政府债券等。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预算执行情况均为快报数，待市批复决

算后，再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0年，我们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落实更加积极有为的财政政策，千方百计对冲疫情带来的影响，全面助力“六稳”、“六保”，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有力促进了全县经济持续健康发展，维护了社会大局稳定。

（一）全力支持疫情防控工作。财政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强化疫情防控资金保障，认真贯彻执行一系列财税政策，支持减轻患者救治费用负担、提高疫情防治人员待遇、保障疫情防控物资供应，安排资金8990万元全力支持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疫情防控。

（二）精准施策助力经济发展。以更大的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实施了一系列精准、有力的助企纾困政策。进一步加大减税降费力度，加强组织协调，统筹推进，多措并举，助力企业发展。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为企业减负50545万元；抢抓国家政策机遇和改革契机，争取中央直达资金30217万元，第一时间保证资金下达，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发挥财政金融政策合力，争取上级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贴息资金支持，撬动银行贷款6995万元；支持产业转型升级，落实县级科技专项资金600万元，用于科技研发、自主创新等；千方百计扩大有效投资，提振市场消费信心，安排资金3493万元用于惠民生促消费活动，通过两次活动累计销售家电32771台，汽车1356台，共实现销售额33344万元，直接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额增长，间接带动餐饮、旅

游、百货等消费；筹集资金 297 万元支持夜经济、印发消费券、商户电费减免。

（三）稳步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着力优化支出结构，全县民生支出 5359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到 68%。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加强财政支出管理，不断优化财政服务功能，有效保障民生民安，较好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首先**保障了公教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其次**按定额标准核定了单位公用经费，保障了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三是**大力支持教育事业均衡发展。拨付资金 6350 万元，落实了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政策；拨付资金 1854 万元，用于改善薄弱学校办学条件；拨付资金 6262 万元，用于 37 个校舍提升工程和学前教育提质工程，进一步缩小了城乡差距。**四是**促进社会保障政策有效落实。拨付资金 48331 万元，用于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和统筹外待遇补助，确保了机关事业单位及企业退休人员和城乡居民的养老保险待遇的发放；拨付资金 4300 万元，保障了城乡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拨付资金 6425 万元，保障了优抚对象、退役人员的生活救助和医疗救助；拨付资金 9799 万元，保障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顺利推进；拨付县级配套资金 4081 万元，用于保障城乡居民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拨付资金 522 万元，用于公益性岗位人员补贴、灵活就业人员社保补贴和职业培训补贴等就业支出。

（四）三大攻坚战取得决定性成就。一是助推脱贫攻坚又有新成效。2020 年是脱贫攻坚决战决胜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收官之年。筹集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449 万元，用于资产收益入股分红、雨露计划和小额信贷贴息等项目，支持我县已脱贫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巩固提升，防止返贫。制定扶贫资金管理文件，及时公开公示扶贫政策、资金投向及额度，接受社会监督；督促部门加快扶贫资金支出进度，尽快发挥扶贫资金使用效益。二是积极支持污染防治。将污染防治攻坚作为重点保障和优先支出领域，拨付“双代”、节能减排、充电桩、农村污水处理站市场化运营、企业退城、环境监测能力建设等项目资金 84183 万元，支持打好大气、水、土壤等污染防治标志性重大战役。支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成效明显，受到国务院通报表彰并奖励 2000 万元，是全省唯一获奖县。三是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按照“开前门、堵后门”的思路，统筹做好政府债券使用和风险防控工作。严格落实政府债务预算管理相关规定和要求，主动接受人大对地方政府债务全过程监督。按照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专项债券项目单位偿债责任，严防专项债券风险。完善常态化监控机制，强化政府违规举债责任追究。建立债券资金支出进度日报制度，每天组织各单位报送债务资金支出进度和项目进展情况，及时掌握项目实施情况，督促部门加快项目资金支出进度。按时偿还政府债券本息 174015 万元，按计划化解隐性债务 60755 万元。

（五）切实提升财政管理水平。面对新冠疫情给财政带来的冲击，把政府过紧日子作为长期坚持的方针，着力在开源节流提效上下功夫，千方百计确保财政收支平衡。一是加强业务培训。

对全县行政事业单位 270 名会计人员进行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培训，为做好新时期会计工作提供了助力。二是强化综合治税。积极开展房地产开发企业疑似欠税清查、商品房交易契税清查专项清理等行动，共查补税款 5277 万元。三是启用财政电子票据，开启“零跑腿”服务新模式。全县 171 个行政事业单位（含协会）实行电子票据，以网络通讯代替人工传递，线上缴款后，足不出户即可在云缴费平台上获取电子票据，提高了办事效率，让缴款人像“网购”一样方便。四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继续加大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力度，全年盘活资金 7987 万元，统筹用于重点项目和民生领域。五是完善县乡财政体制。下放财权事权，发挥乡一级财政作用，充分调动乡镇增收理财积极性；对高新区实行一级财政管理体制，合理划分县与高新区财权、事权，暂定扶持资金每年 13000 万元，促进高新区高质量发展，使其成为我县产业新高地、发展新引擎。六是加强项目评审和政府采购工作。完成建设项目招标控制价（预算）评审 151 个，送审金额 154190 万元，审定金额 132905 万元，审减 21285 万元，平均审减率 13.8%；政府采购活动 154 次，政府采购金额 15707 万元，节约资金 427 万元，节约率 4.1%。

（六）新区财政建设扎实推进。一是全力跑办争取上级资金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2020 年共争取政府债券 34700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 230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17000 万元，严防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工作。二是加快项目建设支出进度，保障新区建设

资金需求，全年建设项目支出共计 717700 万元。三是“六稳”、“六保”方面支出 22150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3286 万元，保基层运转支出 7504 万元，保就业支出 1360 万元，有力保障了政策落实到位。

（七）综保区建设稳步发展。一是完成进出口贸易额 2030000 万元，超额完成全年任务（1380000 万元），位列河北自贸区四个片区首位。二是自贸区正定片区新增市场主体 562 家（含外资 13 家），已超额完成全年任务（540 家），自挂牌成立以来累计新注册企业 937 家（含外资 28 家）。三是完成固投 1452000 万元，超额完成年度任务（1450000 万元）。

各位代表，2020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最后一年。回顾过去的五年，面对国内“三期”叠加的大形势和我县结构调整、生态治理和脱贫攻坚的硬任务，全县各级财政部门迎难而上、攻坚克难、砥砺前行，推动财政事业取得了长足发展。**五年间，财政实力大幅提升。**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规模 2020 年达到 435958 万元，越上 400000 万元台阶，比“十二五”末的 2015 年增加 295120 万元，年均增速达到了 25.3%，圆满完成“十三五”规划年均增长 10%的预期目标；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占全市的比重由 3.8%提高到 6.9%；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 2020 年达到 788312 万元，比 2015 年增加 520814 万元，年均增长 24.1%。**五年间，正定古城越来越美。**多方筹措资金支持古城风貌恢复。24 项古城保护重点工程全部高质量完工，“千年古郡、北方雄镇”历史风貌有效恢

复，“登得上城楼、望得见古塔、记得住乡愁”成为现实；完成18条主路、609条小街巷、223个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建成莲池公园等38个公园游园，县城绿化覆盖率40.9%，绿地率37.8%；建设、改造高标准公厕83座，全部免费使用；建成22个停车场、免费停车位4.5万个，全县域免费停车，“自在正定”享誉全国。

五年间，调控职能发挥充分。完成营业税改征增值税改革，扎实推进水资源税和环境保护税改革，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切实为企业减轻负担；加大科技投入力度，全县财政科技支出12912万元，重点支持科技成果转化、高新技术企业发展，以及引进高层次人才。

五年间，民生福祉持续改善。优化支出结构，资金向民生领域倾斜。全县民生支出从2015年的220109万元，增加到2020年的539175万元，年均增长19.6%。社保水平稳步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金由2015年每人每月75元提高到2020年113元；城乡居民医保整合并轨，由2015年每人380元提高到2020年55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由2015年每人40元提高到2020年74元；城乡低保年均标准分别由2015年每人6000元、2700元提高到2020年9192元、5760元。建档立卡贫困户1587户3350人全部脱贫，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

五年间，财政改革不断深化。实行全口径预算管理，全面编制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等“四本预算”，政府所有收支活动全部纳入预算管理；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完善绩效指标标准体系，扎实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初步建立了

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财政在政府治理体系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更为突出。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中还面临一些问题和挑战。主要表现在：经济形势仍然复杂严峻，疫情变化和外部环境存在诸多不确定性，疫情冲击导致的各类衍生风险不容忽视。财政支出刚性增长，各级收支矛盾依然尖锐；社会保障、公共服务水平相对不够高，与人民群众期盼还有一定差距；依法理财意识还需增强；隐性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对这些问题，我们一定高度重视，进一步解放思想、改革创新，努力把各项工作做得更好。

二、2021 年预算草案

2021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年，也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根据面临的形势和任务，财政工作和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省、市、县委全会具体部署和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落实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推进财税改革，着力化解财政风险，保持适度支出强度，增强财政政策可持续性，推动富裕、美丽正定建设迈出坚

实步伐，确保“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100周年。

基于以上指导思想，同时考虑到年初突发新冠肺炎疫情对财政收支造成了前所未有的影响。今年的预算编制遵循了“厉行节约、防范风险、统筹整合、依法理财、讲求绩效、科学精细”的原则。

（一）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

1.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全县全部财政收入安排632711万元，增长10%；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479628万元，增长10%。当年收入加上级返还收入23356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44864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58844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7159万元，调入资金70000万元，减上解上级资金3626万元，一般债券还本资金1500万元，可用财力73872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738725万元。

2.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443211万元，增长10%。当年收入加上级返还收入16515万元，上级财力性补助36154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58844万元，乡镇上解47872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60159万元，调入资金70000万元，减上解上级资金2026万元，补助乡镇资金25741万元，一般债券还本资金1500万元，可用财力703488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703488万元。

3. **综合保税区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综合保税区一般公共

预算收入安排 9086 万元，增长 10%。当年收入加市定额结算补助 3060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000 万元，减上解市资金 1600 万元，可用财力 175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17546 万元。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1.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1628860 万元，加上级下达专项债券 1200 万元，上年结转 20037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865 万元，减调出资金 700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资金 9000 万元，当年可用资金 157396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1573962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49011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82358 万元，专项债券发行费支出 294 万元，其他支出 1200 万元。

2.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1596360 万元，加上年结转 20037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 2865 万元，减调出资金 7000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资金 9000 万元，当年可用资金 1540262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1540262 万元。其中，城乡社区支出 146095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79048 万元，专项债券发行费支出 264 万元。

3. 综合保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综合保税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安排 32500 万元，加上级下达专项债券 1200 万元，当年可用资金 33700 万元。按照收支平衡原则，相应安排政府性基金支出 33700 万元。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与县本级相同）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安排 48690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44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244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安排 46292 万元。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5559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733 万元。

（四）化解政府债务预算安排情况

全县统筹各类资金 101876 万元。其中，一般预算安排 10518 万元，政府性基金安排 91358 万元。安排偿还政府债务支出 101876 万元。其中，债务本金支出 10500 万元，利息支出 91376 万元，用于化解政府债务，切实降低政府债务风险等级。

（五）县级重点支出和重点项目预算安排情况

——安排资金 10000 万元，确保疫情防控工作有效有序开展。主要用于全员核酸检测、隔离点改造和运行保障、防疫设备和物资购置、本地医护人员保障等。

——安排资金 19120 万元，全面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设立贷款贴息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板材家具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000 万元；扶持规上企业项目资金 610 万元；安排科技创新资金 630 万元，用于市级以上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和技术创新补贴；安排惠民生促消费补贴资金 2480 万元，用于支持商贸物流业发展；安排正博会经费 400 万元。

——安排资金 250206 万元，着力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在保障人员工资正常发放和部门正常运转情况下，安排资金落实教育、

创业、就业、社保、医保等相关政策，支持公共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教育基础设施改善，支持公共卫生服务水平及公共安全能力水平提升等。其中，教育支出安排 11641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 732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安排 3233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 5263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安排 22957 万元。

——安排资金 39619 万元，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和承载能力。

其中，统筹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 22500 万元，主要用于东外环护城河延伸及环境整治、中华大街北延、正南线拓宽等重点城建项目支出；安排资金 17119 万元，用于城市公交运营补贴、城区供热补贴，以及城市道路、水系、排水及照明设施、环卫及垃圾处理、城区绿化维护等支出。

——安排资金 8936 万元，着力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

其中，安排资金 7866 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冬季清洁取暖补贴；安排资金 797 万元，主要用于污水污泥处理等；安排资金 273 万元，用于提升环境治理及监测能力。

——安排资金 25137 万元，着力推进乡村振兴。其中，安排资金 23115 万元，主要用于绿色通道建设、交通干线廊道绿化工程等；安排资金 1500 万元，主要用于扶持种植结构调整和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等；安排扶贫资金 522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三、确保完成预算任务的工作措施

2021 年，我们将认真贯彻中央、省、市、县决策部署，严格落实预算法和县人大有关决议，注重“以政领财”、“以财辅政”，

坚持系统思维、整体思维、底线思维，切实增强法治意识、忧患意识、创新意识，戮力同心，攻坚克难，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各项财政改革发展工作，确保圆满完成年度预算任务。

（一）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按照坚定信心、同舟共济、科学防治、精准施策的总要求，加强疫情防控资金保障，落实好扶持政策，切实做到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并重。一是统筹做好资金调度，优先保障和拨付疫情防控资金，切实保障我县疫情防控支出需求，确保不因资金问题而影响疫情防控。二是落实落细税费优惠政策，进一步巩固减税降费成果，加强政策实施的跟踪评估，确保应免尽免、应减尽减，全力支持受疫情影响企业早日复工达产。三是实施一系列惠民补贴政策，进一步惠及民生，切实增强广大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

（二）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规范预算编制、执行和监督行为，加强预算支出监管，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压实“三保”支出主体责任，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确保“三保”落实到位。全面助力“六稳”、“六保”，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和中央直达资金规模，保持适度支出强度，有效扩大政府投资，增加基础设施、卫生健康、社保就业、环境保护、乡村振兴等领域的财政投入，带动全社会消费需求。强化一般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统筹、本级资金与上级资金的统筹、现有资金与存量资金的统筹、预算资金与政府债券资金的统筹。严格执行预决算公开相关规定，细化公开内容，进一步提高财政工作透明度，

深入推进人大预算联网审查监督工作，让财政资金在阳光下运行，自觉接受人大和社会各界监督。

（三）规范预算执行管理。紧扣县委、县政府发展战略和重点工作，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确保财政收入合理增长和收入质量不断提高。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执行人大批准的预算，切实强化预算约束，努力实现财政综合收支平衡。加大综合治税力度，确保各项税收应收尽收。强化重点支出保障，大力推进民生等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事业发展，强化“三公”经费管理，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加强国库集中支付管理，强化国有资产监管，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规范财政投资评审行为，确保财政资金规范安全运行。

（四）积极推进绩效管理。按照中央、省和市关于加强绩效管理的要求，把政府收支、部门和单位预算全部纳入绩效管理，构建全方位预算绩效管理格局。强化结果导向，从数量、质量、实效、成本和效益等方面，综合衡量政策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效果。建立政策和项目动态调整机制，强化评价结果应用，对一些绩效评价差或者无绩效的项目坚决予以削减，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加强政府债务管控。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强化债务管理绩效评价，有针对性地开展政府债务专项核查，完善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做好债务风险化解相关工作。同时，积极优化政府性债务结构，用好政府债券政策，更好发挥稳增长

作用。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的财政工作意义重大，使命光荣。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县人大指导监督，虚心听取人民政协意见建议，牢记初心使命，主动担当作为，努力完成各项目标任务，为提升正定人民的幸福指数，为推动正定创新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保障，确保“十四五”开好局，以优异成绩庆祝建党 100 周年。

正定县2020年全县及县本级
预算完成情况表

表1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完成数	占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200,784	205,016	102.1	19.3
增值税	43,656	46818	107.2	2.1
企业所得税	12,231	11497	94.0	-14.0
个人所得税	2,661	3635	136.6	49.0
资源税	365	323	88.5	-4.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71	8165	107.8	8.1
房产税	7,249	15382	212.2	135.8
印花稅	3,418	3613	105.7	13.5
城镇土地使用税	6,733	6796	100.9	5.0
土地增值税	53,274	54572	102.4	158.9
车船税	3,516	4941	140.5	54.7
耕地占用税	4,955	7475	150.9	56.4
契稅	54,947	41539	75.6	-26.9
环境保护税	208	260	125.0	-15.6
二、非税收入	210,868	230,942	109.5	14.1
专项收入	37,051	37797	102.0	-44.7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9,515	15193	38.4	-61.6
罚没收入	13,273	4824	36.3	-60.6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7,478	56,436	118.9	1261.9
捐赠收入		56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1,916	104350	201.0	83.6
其他收入	21,635	11774	54.4	-41.6
合 计	411652	435958	105.9	16.5

表2

2020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425	82237	93	41.1
二、国防支出	384	384	100	-95.5
三、公共安全支出	25895	20872	80.6	14
四、教育支出	120428	112810	93.7	-39
五、科学技术支出	2591	2456	94.8	-18.2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705	15983	95.7	-25.6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637	55204	94.1	15.9
八、卫生健康支出	33038	31054	94	55.2
九、节能环保支出	37929	37564	99	-7.1
十、城乡社区支出	220992	219051	99.1	120.9
十一、农林水支出	44558	38907	87.3	-14.3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0528	10491	99.6	-36.5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07	2607	100	253.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48	2682	88	9.2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14	3206	84.1	-67.8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914	5555	93.9	-67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83	1127	87.8	631.8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35	3265	85.1	4.3
十九、预备费	195		0	
二十、其他支出	135185	131778	97.5	162.6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10912	10912	100	27.7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	169	167	98.8	
合 计	827072	788312	95.3	20.2

表3

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完成数	占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155545	177779	114.3	26.5
增值税	31855	38610	121.2	2.2
企业所得税	8728	9410	107.8	-9.7
个人所得税	1916	2821	147.2	95.5
资源税	251	257	102.4	5.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62	6999	119.4	8.3
房产税	4979	13811	277.4	203.9
印花稅	2633	3047	115.7	1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4446	5112	115	8.3
土地增值税	49443	51611	104.4	176.9
车船税	2360	3849	163.1	68.1
耕地占用税	2875	5793	201.5	55.8
契稅	40046	36228	90.5	-23.6
环境保护税	151	231	153	-12.5
二、非税收入	210308	225142	107.1	11.5
专项收入	37026	37739	101.9	-44.8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39040	15045	38.5	-61.7
罚没收入	13273	4805	36.2	-60.8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7418	56291	118.7	1279
捐赠收入		568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1916	101150	194.8	77.9
其他收入	21635	9544	44.1	-54.8
合 计	365853	402921	110.1	17.7

表4

2020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756	58594	91.9	57.9
二、国防支出	384	384	100.0	-95.5
三、公共安全支出	25895	20872	80.6	14.0
四、教育支出	120023	112405	93.7	-39.1
五、科学技术支出	2591	2456	94.8	-18.2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699	15977	95.7	-25.4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546	55125	94.2	16.5
八、卫生健康支出	32958	30974	94.0	56.2
九、节能环保支出	37343	36978	99.0	-6.8
十、城乡社区支出	219971	218366	99.3	187.7
十一、农林水支出	38537	32886	85.3	-18.6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10528	10491	99.6	-36.5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607	2607	100.0	253.3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413	1382	97.8	-43.7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814	3206	84.1	-67.8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914	5555	93.9	-67.0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283	1127	87.8	631.8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590	3100	86.4	14.1
十九、其他支出	134119	131031	97.7	161.1
二十、债务付息支出	10544	10544	100.0	30.8
二十一、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67	167	100.0	456.7
合 计	790682	754227	95.4	24.9

表5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46	302	206.8	34.2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4340	21129	86.8	-0.2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23159	381550	90.2	-58.9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708	666	94.1	-23.8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5326	30726	87.0	-8.4
十、其它基金收入		93		-54.4
收入小计	483679	434466	89.8	-55.9
上级补助收入	1733	19706		
上年结转收入	48606	48606		
债券转贷收入	633400	633400		
调入资金				
合计	1167418	1136178		

表6

2020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		-87.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三、城乡社区支出	864676	430280	49.8	-68.6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五、其他支出	267733	646672	241.5	5969.8
六、债务付息支出	33209	33329	100.4	66.0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814	739	90.8	40.5
支出小计	1166432	1111029	95.3	-20.7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20037		
调出资金	986	5112		
债务还本支出				
合 计	1167418	1136178		

表7

2020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146	302	206.8	34.2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4047	20835		-1.6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417631	376022	90.0	-59.4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681	640	94.0	-26.8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4427	29827	86.6	-9.4
十、其它基金收入		93		-54.4
收入小计	476932	427719	89.7	-56.4
上级补助收入	1733	19706		
上年结转收入	46628	46628		
债券转贷收入	597400	597400		
调入资金				
合计	1122693	1091453		

表8

2020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		-87.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		
三、城乡社区支出	858978	424582	49.4	-68.7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五、其他支出	231733	610672	263.5	5631.9
六、债务付息支出	31207	31327	100.4	67.3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75	700		33.1
支出小计	1122693	1067290	95.1	-23.1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20037		
调出资金		4126		
债务还本支出				
合 计	1122693	1091453		

表9

2020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利润收入				
二、股利、股息收入				
三、产权转让收入				
四、清算收入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收入小计				
上级补助收入	12	12		
上年结转收入				
调入资金				
合 计	12	12		

表10

2020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比上年增长(%)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12	12	1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三、国有企业政策性补贴				
四、金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支出小计	12	12	100%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调出资金				
合 计	12	12		

表11

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完成数	占预算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960	14362	110.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2933	3321	113.2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004	10010	100.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10	253	253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4	5	125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他收入	9	773	8588.9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1527	30679	97.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5669	17124	109.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3500	11463	8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31	102	32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2027	1732	85.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300	249	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他收入		9	
合 计	44487	45041	101.2
动用上年结余			
总 计	44487	45041	

表12

2020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完成数	占预算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115	9774	96.6
基础养老金支出	9328	9058	97.1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598	555	92.8
转移支出	184	158	85.9
丧葬补助支出	5	3	60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3191	27475	82.8
基本养老金支出	32891	27475	83.5
转移支出	300		
合 计	43306	37249	86
当年新增结余	1181	7792	
总 计	44487	45041	

综保区2020年预算完成情况表

表1

2020年综保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完成数	占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7,700	2,410	31.3	-65.9
增值税	280	574	205	178.6
企业所得税	120	58	48.3	-24.7
个人所得税	3	147	4900	7250
资源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	135	241.1	229.3
房产税		63		
印花税	100	62	62	-30.3
城镇土地使用税	800	678	84.8	-14.4
土地增值税				
车船税		1		
耕地占用税	1,650	100	6.1	-83.8
契税	4,671	590	12.6	-88.7
环境保护税	20	2	10	-85.7
二、非税收入	560	5,781	1032.3	1207.9
专项收入	25	58	232	241.2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75	148	31.2	-59.2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60	145		133.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200		
其他收入		2,230		
合 计	8260	8191	99.2	9.2

表2

2020年综保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388	11362	91.7	10.4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100
八、卫生健康支出	5	5	10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450	114	25.3	-99.5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35	1300	79.5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5	165	67.3	-60.2
十九、预备费	195			
二十、其他支出	319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368	368	100	-24.1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			-100
合 计	15619	13314	85.2	-60

表3

2020年综保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完成数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293	294	100.3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5528	5528	100.0	93.4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7	26	96.3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899	899	100.0	45.5
十、其它基金收入				
收入小计	6747	6747	100.0	94.1
上级补助收入				
上年结转收入	1978	1978		
债券转贷收入	36000	36000		
调入资金				
合计	44725	44725		

表4

2020年综保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调整预算数	实际完成	占调整预算 (%)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5698	5698	100	-51.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99	4799	100	-59.5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安排的支出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37	337	100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62	562	1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四、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				
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相关支出				
五、其他支出	36000	36000		
六、债务付息支出	2002	2002	100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9	39	100	
支出小计	43739	43739	100	231.7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调出资金	986	986	100	
债务还本支出				
合 计	44725	44725	100	

正定县2021年全县及县本级
预算草案

表1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223992	205016	9.3
增值税	51315	46818	9.6
企业所得税	14411	11497	25.3
个人所得税	4110	3635	13.1
资源税	353	323	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35	8165	11.9
房产税	16867	15382	9.7
印花稅	3881	3613	7.4
城镇土地使用税	7434	6796	9.4
土地增值税	56519	54572	3.6
车船税	5435	4941	10
耕地占用税	9108	7475	21.8
契税	45156	41539	8.7
环境保护税	270	260	4
二、非税收入	255636	230942	10.7
专项收入	40573	37797	7.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742	15193	36.5
罚没收入	5316	4824	10.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716	56,436	-73.9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60493	104350	53.8
其他收入	13795	12342	11.8
合 计	479628	435958	10

表2

2021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1833	72366	26.9
二、国防支出	14990	38404	-61
三、公共安全支出	22957	21546	6.5
四、教育支出	116708	117894	-1
五、科学技术支出	2011	1355	48.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456	5477	-0.4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824	70679	4.4
八、卫生健康支出	32889	28211	16.6
九、节能环保支出	4792	10722	-55.3
十、城乡社区支出	208469	222568	-6.3
十一、农林水支出	24305	39221	-38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2781	15101	-81.6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23	2017	-98.9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9	358	212.6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7	3884	1.1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8626	5019	1068.1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3	176	-75.6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770	3597	88.2
十九、预备费	14365	11153	
二十、其他支出	43669	17969	143
二十一、债务付息支出	9018	10302	-12.5
二十二、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	53	183
合 计	738725	698072	5.8

表3

2021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188213	177779	5.9
增值税	40398	38610	4.6
企业所得税	10279	9410	9.2
个人所得税	3076	2821	9
资源税	280	257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96	6999	7.1
房产税	15098	13811	9.3
印花稅	3296	3047	8.2
城镇土地使用税	5647	5112	10.5
土地增值税	53262	51611	3.2
车船税	4235	3849	10
耕地占用税	6368	5793	9.9
契税	38537	36228	6.4
环境保护税	241	231	4.2
二、非税收入	254999	225142	13.3
专项收入	40517	37739	7.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20282	15045	34.8
罚没收入	5295	4805	10.2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4616	56291	-74
捐赠收入		20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60493	101150	58.7
其他收入	13795	10092	36.7
合 计	443211	402921	10

表4

2021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587	51505	25.4
二、国防支出	14990	38399	-61
三、公共安全支出	22957	21546	6.5
四、教育支出	116412	117696	-1.1
五、科学技术支出	1401	1355	3.4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263	5292	-0.5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3244	67739	8.1
八、卫生健康支出	32330	27710	16.7
九、节能环保支出	3650	9949	-63.3
十、城乡社区支出	207819	210133	-1.1
十一、农林水支出	20586	32395	-36.5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3039	15101	-79.9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633	2017	-68.6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19	358	212.6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927	3884	1.1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58114	4635	1153.8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3	176	-75.6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6655	3292	102.2
十九、预备费	14251	10953	30.1
二十、其他支出	43669	17650	147.4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8650	9934	-12.9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49	51	192.2
合 计	703488	651770	7.9

表5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416	302	37.7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8203	21129	175.5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527667	381550	300.4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742	666	161.6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40832	30726	32.9
十、其它基金收入		93	-100
本年收入预算小计	1628860	434466	274.9
上级补助收入	2865		
调入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0037		
债券转贷收入	1200		
合 计	1652962	434466	

表6

2021年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1490110	1890619	-21.2
四、其他支出	1200	3600	
六、债务付息支出	82358	58537	40.7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94	773	-62
本年支出小计	1573962	1953529	-19.4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9000		
调出资金	70000	84201	
合 计	1652962	2037730	

表7

2021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416	302	37.7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56703	20835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1497667	376022	298.3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742	640	172.2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9832	29827	33.5
十、其它基金收入		93	-100
本年收入预算小计	1596360	427719	273.2
上级补助收入	2865		
调入资金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20037		
债券转贷收入			
合 计	1619262	427719	

表8

2021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1460950	1865377	-21.7
四、其他支出			
五、债务付息支出	79048	56067	41
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64	708	-62.7
本年支出小计	1540262	1922152	-19.9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9000		
调出资金	70000	84000	
合 计	1619262	2006152	

表9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244	14362	6.1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缴费收入	3510	3321	5.7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0613	10010	6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799	253	215.8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3	5	-4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他收入	319	773	-58.7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33446	30679	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	16885	17124	-1.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财政补贴收入	13500	11463	17.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利息收入	40	102	-6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上级补助收入	2891	1732	66.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转移收入	130	249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他收入		9	-100
合 计	48690	45041	8.1
动用上年结余			
总 计	48690	45041	

表10

2021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733	9774	9.8
基础养老金支出	9807	9058	8.3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	690	555	24.3
丧葬补助支出	234	158	48.1
转移支出	2	3	-33.3
其他支出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5559	27475	29.4
基本养老金支出	35359	27475	28.7
转移支出	200		
合 计	46292	37249	24.3
当年新增结余	2398	7792	
总 计	48690	45041	

综保区2021年预算草案

表1

2021年综保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税收收入	8470	2410	251.5
增值税	2520	574	339
企业所得税	1900	58	3175.9
个人所得税	300	147	104.1
资源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4	135	273.3
房产税	110	63	74.6
印花税	30	62	-51.6
城镇土地使用税	680	678	0.3
土地增值税			
车船税		1	-100
耕地占用税	1000	100	900
契税	1426	590	141.7
环境保护税		2	-100
二、非税收入	616	5781	-89.3
专项收入	56	58	-3.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460	148	210.8
罚没收入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100	145	-3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3200	
其他收入		2230	
合 计	9086	8191	10

表2

2021年综保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266	12388	31.3
二、国防支出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12	66.7
八、卫生健康支出	12	5	140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650	450	44.4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00	
十五、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			
十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八、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15	245	-53.1
十九、预备费	114	195	-41.5
二十、其他支出		319	-100
二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368	368	0
二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2	-50
合 计	17546	15284	14.8

表3

2021年综保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完成	比上年增长 (%)
一、散装水泥专项资金收入			
二、新型墙体材料专项基金收入			
三、污水处理费收入			
四、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五、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1500	294	410.2
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收入	30000	5528	442.7
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26	
八、彩票公益金收入			
九、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899	11.2
十、其它基金收入			
本年收入预算小计	32500	6747	381.7
上级补助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上年结转结余收入		1978	
债券转贷收入	1200	36000	
合 计	33700	44725	

表4

2021年综保区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草案

单位：万元

科目名称	年初预算	上年预算	比上年增长 (%)
一、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城乡社区支出	29160	25242	15.5
四、其他支出	1200	36000	-96.7
五、债务还本支出			
六、债务付息支出	3310	2470	34
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65	-53.8
本年支出小计	33700	63777	-47.2
上解支出			
结转下年支出			
调出资金		201	
合 计	33700	63978	

